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1120X202431416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布尔津县布尔津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布尔津县魏式传媒广告制作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布尔津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魏式传媒广告制作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魏式传媒广告制作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布尔津县魏式传媒广告制作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计数单位	采购数量	成交单价	小计
1	圆头刻刀	无			个	50	2.8	140
2	尖头刻刀	无			个	20	2.7	55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5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佰玖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甲方提出设计需求，乙方提供设计方案，甲方确定方案并根据制作要求及工艺定好价格，乙方开始制作，按照甲方要求制作安装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，甲方结清货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乙方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制作要求。
-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制作规范要求制作和验收，达到合格标准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布尔津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228483008753970078

